

证券代码：300470

证券简称：中密控股

公告编号：2023-011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3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3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彭玮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虹依法回避表决。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苏州普力密封科技有限公司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同时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3,7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此分别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和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